

2022年11月14日
討論文件

北區區議會
交通及運輸委員會(9/2021-12/2023)
文件第 38/2022 號

提案：要求小巴營運商定期出席會議檢討專線小巴(50A、50K、51B、51K、57K)服務事宜

事由：

本人曾多次到專線小巴(50A、50K、51B、51K、57K)的站頭實地觀察，持續發現專線小巴的班次安排失當，尤其在早上時段，當有司機請假時，車輛少了，該路線便出現人龍，管理層卻沒有反應，沒有作出任何疏導乘客的行動，導致乘客長時間候車，令乘客怨聲四起。小巴公司是有能力去應付上水鄉郊小巴服務，可是未能靈活調配人手，明顯是管理層失職。

建議：

促請運輸署嚴謹監督小巴營運商，小巴公司管理層應靈活變通，因應資源適時調整服務，保持班次穩定，留意路線實際運作及乘客候車情況，妥善回應乘客的意見，提供優良服務。本人要求小巴營運商每次在交通運輸委員會的會議上出席，報告及檢討有關小巴的運作情況。

提案人：
侯福達

2022年10月